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未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0月26日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于2016年10月26日召开的2016年第79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未获得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长城动漫，证券代码：000835）于2016年10月27日开市起复牌。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文件，待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文件后将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26日